永宁县自然资源局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永宁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我局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区、市、县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县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永政办发〔2023〕68号）要求，结合《永宁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准确把握“严守资源安全底线、优化国土空间格局、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维护资源资产权益”的定位，对涉及自然资源领域重点项目建设、土地征收、住宅存量、不动产登记等事项进行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的监督，稳步推进自然资源事业改革发展。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23年永宁县自然资源局持续深化重点领域工作，在永宁县

永宁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人民政府网站共计公开发布196条信息。其中公开发布重点领域工作信息160条，包括重点建设项目信息30条，重点工作信息4条，自然资源领域工作动态信息3条，自然资源领域通知公告24条，征地拆迁信息10条，住宅用地信息10条，不动产登记信息79条。主动公开部门文件11条，其他主动公开涉及应急管理、财政预决算、环境保护、机构职能、领导信息、工作计划、双随机一公开等信息25条。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23年，永宁县自然资源局收到公民依申请公开件16件，其中按照要求按期答复10件，延期答复5件，1件信息申请由公民自主撤销申请，未进行受理。因依申请公开答复收到行政复议1件，后由永宁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维持本机关所作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自治区、市、县关于政府信息管理工作要求，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制定《永宁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修改《永宁县自然资源局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将本机关主动公开事项进行细化，按照工作要点开展情况形成台账。同时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2023年永宁县自然资源局信息发布未发生重大政治性表述错误问题及泄密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工作实际和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完善永宁县自然资源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落实政务公开“AB岗”制度，通过线上

永宁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线下多措并举，充分发挥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微博、公开电话等线上平台，及时更新自然资源工作动态及业务工作领域信息，解答群众日常信息获取需求；同时线下设有“政府信息公开专栏”1处，及时更新永宁县自然资源局宣传手册及政府公报。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定期研究政务公开工作，建立健全监督检查机制。对已发布信息定期开展“回头看”，对存在问题的政府网站信息已及时更改；根据本年度自治区效能目标管理考核及永宁县绩效考评工作安排，已将本机关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本机关整体绩效考评体系。同时主动接受社会评议，2023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开展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永宁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788.3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1	0	0	8	0	1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5	0	0	0	8	0	13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1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永宁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0	0	1
（七）总计		7	1	0	0	8	0	1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永宁县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开展过程中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栏目更新不及时，对于部分栏目无

永宁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法按照时限要求进行更新；**二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2023年本机关政策解读较少，形式比较单一，未采取多元化解读方式。**三是**依申请公开件办理不够高效，存在延期处理情况。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永宁县自然资源局将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加强重点领域公开力度，切实解决存在问题。**一是整合资源，建立公开内容台账。**对照《永宁县自然资源局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对建设项目用地选址、土地出让、征地拆迁、重点建设项目等常规性栏目加大公开力度，确保更新时限；对更新频率较低或非必要开设的栏目，统一整理情况说明向永宁县政务公开办报备；**二是加强政策解读力度，创新解读形式。**针对自然资源领域的政策内容提高转发量，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对于出台的重点工作政策尽可能采取现场、漫画、微视频等多种解读方式；**三是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提高答复效率。**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流程，加强机关内部业务协作，做到及时接收、规范办理、按期答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落实《2023年永宁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方面：

一是加大便民政策咨询服务。2023年共办理“12345”、政民互动、信访业务、人民网、政务微博等平台工单606件，重点解答群众不动产登记办理、林木管护、规划用地、宅基地确权、违建拆除等事宜。**二是强化舆论引导，压实主体责任。**2023年本机关政务微博共计转载发布175条内容，共计阅读量93万次，在宣传各类政策的同时抓好政务舆情风险研判和实时监测，对群众线上提出的问题及时回应。**三是多样化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按

202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照《永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宁县2023年“为民办实事”开放日实施方案的通知》（永政办发〔2023〕31 号）要求，2023年本机关开展“为民办实事”开放日活动9次，征集群众意见建议20条，均已答复公示。

（二）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情况：2023年永宁县自然资源局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执行，收取信息处理费1件，共计420元。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下载，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http://www.nxyn.gov.cn查阅。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永宁县自然资源局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永宁县杨和大街255号（邮政编码：750100，电话：0951-8011462；传真：0951-8011452；电子邮箱：ynlyj452@126.com）。

永宁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